

股票代码：300088

股票简称：长信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27

债券代码：123022

债券简称：长信转债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4月27日，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。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1、机构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，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，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-22至901-26，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，是国内最早获准从

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 RSM 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，从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，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分支机构信息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安徽分所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，注册地址为合肥市寿春路 25 号，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。

2、人员信息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 3,051 人。其中，合伙人 106 人，首席合伙人肖厚发；注册会计师 860 人，全所共有 2,853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3、业务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总收入共计 69,904.03 万元，2018 年为 1,338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包括为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；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，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。

4、执业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项目合伙人/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卢珍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先后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（600761）、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603689）、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300088）、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002208）、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002136）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林清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先后为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300088）、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600985）、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002877）、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300816）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王玮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先后为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300088）、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002208）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5、诚信记录

近 3 年内，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到 1 份行政监管措施（警示函），即 2017 年 10 月 25 日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【2017】28 号。除此之外，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同意继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长信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；

3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